

# 黎乡二记之购物记

□苏州 荆歌

沪上文人米舒兄游历世界,每到一地必购极具当地特色的小工艺品一两件,日积月累,蔚为大观。我去他家中看到占据整个一面墙壁的玻璃柜子里,摆满了精致可爱的纪念品,比如水晶的埃菲尔铁塔、穿和服的人偶、巴塞罗那圣家堂的模型、旋转一下发条会发出轻微嘶声的考拉、金字塔的卷笔套、有卡夫卡头像的玻璃镇纸等,琳琅满目,实在有趣。

旅行购物确实是充满乐趣的,它其实也是旅行的一部分。我在塞维利亚阿方索十三世酒店的古玩店买的一枚戒指,镶嵌着古罗马时期的玛瑙印珠,珠子只有黄豆大小,却刻了一头雄狮。套在手指上不仅是一种装饰,也会无意中让逝去的旅行复活。购于巴塞罗那的铜鎏金画珐琅自鸣钟,报时的声音,常常还原出旅行时快乐的场景。器物有时候是比照片更具旅行附加值的,它不仅是记录,更是回想,并且在时光中继续存在,绵延至未来。

1991年我第一次来海南的时候,买了一只椰壳小碗,至今还在家中,差不多成了文物。有时候用它来喝酒,微醺中仿佛能听到椰风蕉雨和天涯海角浪击巨石的声音。当时跟画家刘淳一起在三亚租了摩托车去海边兜风的场景历历在目。再来海南,已是三十多年后,不禁感叹时光易逝,人生苦短。

此番昌江白沙的黎乡之行,自然也遇到了很多非常具有黎族特色的物品。雕刻精美的古簪,是很容易让人产生购买欲望的。嘉丽她们把竹峰的头发盘成发髻,给他插上一支黎族骨簪,博得大家笑声一片。其实这并不可笑,竹峰看上去很是潇洒,顿时有了几分古意。是的,发簪在古代可是男子的寻常用品,在明代它还有一个奇怪的名字叫做“朱松笋”。那是因为当时嘉定有一位名重一时的竹刻家朱松笋,他用竹子制作的发簪备受欢迎。黎族的骨簪其实竹峰应该买一个,很适合他。但他一定觉得这样的打扮过于另类,走不出去。倒是韩星姑娘买了一个,她很有眼光,是一堆里最好看的一个。

## 吃饭的规矩

□高邮 姚正安

吃饭,是再平常不过的事情,正常人少不了一日三餐。

吃饭有规矩吗?有。

小时候,经常随祖父到亲戚家出人情,或是参加族人组织的活动。吃饭前,祖父总会把我叫到一边叮嘱几句。

回忆起来,有这样几条:别人不动筷子,你不能动筷子,不要急吼吼的,像几年不吃饭了;吃饭要捧碗,不要老气横秋;挟(夹)菜要挟自己面前的,不要满碗里挟;每筷菜要挟得少少的,不要掉在桌上,更不要把嘴塞得满满的歪歪的;嚼菜的时候不要出声,不能咂吧咂吧的;喝汤不能呼呼啦啦,像刮大风似的;别人丢碗,你也要丢碗,不怕吃一盆,定要赶上人,不怕吃一缸,定要赶上帮。

那时也就十岁八岁,哪记得住啊,难免越轨出格,比如看到一块瘦肉在别人面前,站起来,手伸得长长的,挟过来。祖父并不当众批评我,或是在桌子底下用手拽我的衣角,提示我注意,或是饭后不厌其烦地一一指点我。

现在想想,祖父所言是很有道理的。别人不动筷子,你动筷子,是对别人的不尊重。那时一碗菜的分量少,而且是方桌没有转盘,你夹了别人面前的菜,别人吃什么呢?嚼菜喝汤出声,形象不佳。别人吃完了,你还在吃,让一桌子人等你,对别人不尊重,自己也很尴尬。

时间过去五十多年,每每吃饭,总想起祖父立下的规矩,不敢造次。

看看当下,吃饭少了规矩,吃饭时的种种不堪,让人生厌,以致恶心。

现在不少人,吃饭不会捧碗,一条胳膊或搁在桌上,或撑在腿上,偏偏头不肯低下来,用筷子挑起饭,嘴里一半,桌上一半。

有的人夹菜,不但不在自己面前,而且用筷子像犁田一样,从碗底翻上来,再挑

我知道海南产黄花梨和沉香。宫池的包上,挂了一个平安扣,花纹很是漂亮,但东西太大了一点,否则我会把它抢过来占为己有。沉香我很熟悉,降真香却还是第一次接触。在一家茶叶店里见到降真线香,来了兴趣,很想买上两盒。老板却很不耐烦,好像我不懂降真香是多么愚蠢的错误,向他问三问四又是多么的讨厌烦人。见我有点生气,他才从柜台下面拿出一长条木头,说是藤本植物的皮。我纠缠不休,终于得到他的同意,用打火机烧了一下这降真香原料,一股陌生却好闻的香气便钻进鼻子里去。降真香的确是好香啊!可是在我准备买香时,货架上所有的线香已经被冯曼她们包圆了去。我请求老板把那根降真香原木卖给我,我想带回家用宣德铜炉以古法熏香。但是不管我怎么求,老板就是不卖。郁闷地走出他的店,我想也许是因为降真香过于稀缺吧。当然,他肯定也是铁石心肠。

黎族人的绣品是极具民族特色的,几何图案特别复杂,大力神和青蛙等图腾,在我看来既有古意又很有现代性。双面绣的超短裙特别好看,我让晓宁买一条穿,她说太短了穿不出去。年轻女孩为什么这么保守?拥处村祈福仪式后的晚会上,姑娘们的舞蹈,不都穿着这样的裙子吗?大长腿尽显青春的活力和魅力。黎族的服装真是艳而不俗,纺织和刺绣都特别的细致绵密,堪称工艺精品。在鹦哥岭动植物博物馆,白沙县委统战部小符告诉我,黎族人的短裙之所以这么短,不只是因为好看,还是生产劳动的需要。黎族的裙子也有很长的,但是为了方便爬山涉水,就让裙子渐渐变短,短到了膝盖以上。

海南不光有沉香、降真香和黄花梨,也不只有骨簪和刺绣,还有好茶和上等的咖啡。我甚至还在霸王岭看到了斑竹。冯曼、林雪她们已经来了十多天,买了白茶、绿茶和野生红茶。冯曼还在嚷嚷着要买咖啡。嘉丽说兴隆的炭烧咖啡是最好的。那么,我们会去兴隆吗?又会是在哪一天?

## 乡村烟火

□南京 吴珉

自从离开家乡,独闯南京后,我就告别了乡村烟火燎的厨房生活,用起了很方便的两房家电。

那时候在乡村,村民的居所都是三间砖瓦房,一左一右是卧室,中间的堂屋很阔大,用来接待客的客厅。居右右边是厢房,就是做饭的厨房,靠里面的一半是杂物间,靠外的一半做饭。乡村住户的这个格局最为常见。灶台是泥砖打制,并排着两口灶膛和两个大铁锅,一个锅煮饭,一个锅炒菜、炖汤。灶台是水泥面,两个锅之间放一个水瓮,借着灶膛的热气,水瓮的水就变热了,晚上用来泡脚。两个灶台中间是一个合二为一的大烟囱,垒到屋顶上,在屋顶上再长出一米高,收纳着灶膛的烟气。那时候的厨房,没有油烟机,一炒菜就烟雾弥漫,母亲总是呛得咳嗽。后来,日子过好了,灶台贴上亮堂堂的白色瓷砖,墙角安放了小柜子放餐具,柜子下是一溜的腌菜坛子,墙上挖了一扇窗子,炒菜的时候开窗,油烟就有了出路。

妈妈做晚饭时,我总是被喊到灶膛前烧火,用火钳夹一个个草把子往灶膛里塞,灶膛的火光映在我的脸上,有点热度。等灶膛的稻草灰满了,就用火钳把稻草灰往灶膛心的空格里塞,稻草灰就降到灶膛下面的空道里。妈妈说人要聪明,烧火要空心,就是说把灶膛里的稻草灰即时扒拉下,弄空点,方便草把子燃烧。

夏天,灶膛前特别热,烧煮一日三餐,我的母亲从无怨言地掌勺,汗如雨,肩膀上搭一条毛巾擦汗,后衣襟上开满盐花。父母亲在夏天里都不要我们烧火,怕一身短打的我们不小心烫到、热到。有时候,我看母亲满脸热汗,只能拿过蒲扇给妈妈扇扇风,打一盆水,让妈妈擦脸祛暑气。灶膛里,烟气闪着星火,温暖着我们的肠胃,母爱也在

## 花枝招展

□南京 周世青

成语花枝招展,一般是指女孩子或女士打扮得美丽漂亮,这里借用其中的“打扮”之意,说说我当年住房装修的往事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,我南师毕业分配到铁路中学任教。无意中发现铁路职工的住房条件明显好于地方居民,我暗中窃喜铁路的门进对了。果然,六年后我分到了大桥南路上新建的一栋点式居民楼的一个中套房,而刚刚跨入21世纪,铁路分局又重新调整了我的住房,分到了紫竹林铁路小区115平方米的新套房。

房子分到手,装修是件大事。自嘲对中华传统文化略知一二的我和妻子商量,决定装套中式风格的新房。我选择了上海一家装潢公司在南京的分公司,和设计师顾锋一道拿出了颇为满意的设计方案。方案虽好只是纸上谈兵,要变为现实关键在于施工。

首先得有个好的项目经理。我那项目经理叫曹辉,30多岁,一个精干的南通小伙。彼时他管着好几个工地,骑个旧摩托东跑西颠,调工人、进材料、查质量,井然有序、妥妥帖帖。我家水电工程结束后,木瓦工相继进场。木工支师傅,瘦高个,好像也是南通人,一口的家乡话很难懂,做的活倒是可圈可点。印象最深的是客厅和餐厅中间隔墙上的花窗。那时装修市场上还没有成品花窗卖,只能由木工在现场用加工好的小木块拼接。支师傅的手工“作品”完全可与公园里亭台楼阁的花窗相媲美,后来我只要看到类似的木制品,总会想起支师傅做的花窗来。瓦工老章头是一个只顾干活、不吱声的苏北男人。长相是个粗线条,干活却很细,地拼花是他的拿手绝活。木瓦工完事后退场,漆工便“粉墨登场”了。那是一对小夫妻,男的姓花,女的记不得姓啥了,他们是安徽黄山附近人,许是皖南秀山雨水的孕育,两人身材不高,长得挺俊秀。活干得和他们的五官一样精致。有天我去装

这灶膛前诠释出爱的札记。

冬天的晚上,从天寒地冻的外面回来,放下书包,我就主动去烧火。有时候,灶膛下的火灰里有妈妈提前埋好的小红薯,我就翻出来,吹吹灰,撕去皮,用勺子挖了热热地吃下,也不觉得冷了。有时候是父亲烧火,母亲掌勺,两人一边做饭,一边拉话,无非是家里、地里。

灶膛里的烟气每到餐期,把乡村弄得如云雾缭绕。夕阳西下时,那些烟囱的烟雾在半空中互相串门,袅娜着乡村烟火气的集体大合唱。我们坐在稻草垛上,说着各自的理想,吐槽着对父母亲的抱怨,还有对老师的不满。我们玩够了,看看自家烟囱里的烟雾少了淡了,就知道是饭菜做好了,就一溜烟地跑回家吃饭。

冬天来临后,乡村无遮无挡的风肆无忌惮地猛扑着进到屋里,屋里有些冷,妈妈已经在狗窝里铺上我们淘汰的破棉衣。为了节省花钱买来的煤炭,冬天不生火炉,冷了我们围着被子在床上玩纸牌。小猫就往灶膛里钻,在灶膛里取暖。有时候,妈妈点燃草把子塞进灶膛,猫子从火中跃出,倒吓了妈妈一下。小猫的胡须被烧了,妈妈忙着自责。小猫到底懂事,明白妈妈是无心之错,挨着妈妈的腿,温柔地蹭来蹭去,表示不在意。

爸爸妈妈在世时,我每年兴致勃勃地加入春运大军,回家过年。在老屋里,我烧火,妈妈掌勺,一边做饭一边聊天,似乎回到了从前的旧时光。只是妈妈的头发白了一些,身体佝偻了,我的脸上也有皱纹了,印证着岁月的烙印。后来父母亲相继去世,老屋铁将军把门,乡村城市化,哥哥姐姐都进城安居乐业了,烧火的灶膛留在老屋里。

离开家乡25年了,在城市18楼的阳台上看书、闲坐,用空气炸锅做菜,时常念着再也回不去的故乡和有母亲的厨房。

修现场,只见一个拿着高亮度的灯泡照射墙壁,一个用砂纸仔细砂着墙壁的不平处,而全身上下沾满了白灰。记得我同事小张还和花师傅的妻子打趣,“这不是白雪公主吗?”

房子装好了,我又配了几件传统的工艺品,确实效果不错。彼时中式风格的装修刚兴起,我家的房子成了“样板房”,某报社的“装修看房团”的大客车多次载客光临,我家客厅的全景照片也一度成为某电视台《家装赏析》栏目的“封面”。我在铁路分局俨然成了“家装权威”。有天已经很晚了,局长来电话,我还以为布置什么紧急任务呢,结果却是问我:“150平米的房子包清工3万元贵不贵?”还有一位副书记与装潢公司商谈他家的装修,硬是把我家拖上。

我和妻子带着孩子满怀喜悦地搬进了新家,新邻居老王和我套近乎:“我俩的妻子同姓。”我说:“不对呀,你妻子姓赵,我妻子姓曹。”他说:“我们上海话里‘曹’也读‘赵’,听起来就是一个姓嘛。”这样,项目经理曹辉用上海话读出来就是“赵辉”,加上漆工花师傅、木工支师傅和瓦工章师傅,巧了,四位姓氏的谐音连起来便是“花枝招展”。感谢来自他乡带着泥土芬芳的农民兄弟把我当年的新家打扮得“花枝招展”。这些年来,城市环境越来越美、生活越来越好,哪行哪业都少不了我们的农民兄弟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901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